**材料2**

**北京市外办因公出入境任务申报录入系统信息(每团一份)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是否有因公护照** | **有[ ] 无[ ]** |
| **是否需要外办代买保险** | **需要[ ] 自己购买[ ]** |
| 出访事由：  北京交通大学拟派\*\*\*\*\*\*\*\*\*\*学院教授/副教授/院长/副院长\*\*\*等\*\*\*人，于2017年8月23日至8月25日前往香港执行\*\*\*\*\*\*\*\*\*\*\*\*任务，在外停留3天，费用自理。在香港期间，访问香港理工大学,就“\*\*\*\*\*\*\*\*\*\*\*\*”专题开展研讨。本次出访无涉台、涉密问题。  （注：下划线部分为出访期间所从事具体内容，请参照日程填写。） | |
| 出访人信息 | |
| 出访人1：  \*\*\*\*\*\*：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(身份证号) 出生地:黑龙江省 (与个人情况表一致)  北京交通大学\*\*\*\*\*\*\*\*\*\*\*学院副院长（以何身份出访）  年收入（不是月收入）：\*\*\*\*\*\*\*\*元人民币**(需与人事处核实—办理签证需要)**  手机：\*\*\*\*\*\*\*\*\*\*\*\*  出访人2：  \*\*\*\*\*\*：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(身份证号) 出生地:黑龙江省 (与个人情况表一致)  北京交通大学\*\*\*\*\*\*\*\*\*\*学院副处级辅导员（以何身份出访）  年收入（不是月收入）：145632元人民币  手机：\*\*\*\*\*\*\*\*\*\*\*\* | |
| 邀请方信息 | |
| 邀请方中文名称（请填写学校/机构，不写具体邀请人） |  |
| 邀请方外文名称（请填写学校/机构，不写具体邀请人）： |  |
| 邀请方地址(英文)： |  |
| 邀请方电话： |  |
| 境外的入境城市： |  |
| 境外的出境城市： |  |